新論/08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

啓寤篇

新論卷八
祛蔽篇
作者：桓譚　東漢

正經篇

余少時見揚子雲之麗文高論，不自量年少新進，而猥欲逮及。嘗激一事，而作小賦，用精思太劇，而立感動發病，彌日瘳。子雲亦言，成帝時，趙昭儀方大幸，每上甘泉，詔使作賦，爲之卒暴，思精苦，始成，遂因倦小臥，夢其五藏出在地，以手收而內之。及覺，病喘悸，大少氣。病一歲。由此言之，盡思慮，傷精神也。莊周病劇，弟子對泣之。應曰：“我今死，則誰先？更百年生，則誰後？必不得免，何貪於須臾？

余嘗過故陳令同郡杜房，見其舉火夜坐，燃炭乾墻，〈以上八字依《太平御覽》卷八百七十一火部增。〉讀《老子》書，言：「老子用恬淡養性，致壽數百歲，今行其道，寧能延年却老乎？」余應之曰：「雖同形名，而質性才幹乃各異度，有强弱堅脆〈《藏》本作毳。〉之姿焉。愛養適用之，直差愈耳。譬猶衣履器物，愛之則完全乃久。」余見其旁〈《藏》本作傍。〉有麻燭，而灺〈《藏》本作炙。〉垂一尺所，則因以喻事，言：「精神居形體，猶火之然燭矣。如善扶持，隨火而側之，可無滅〈《藏》本作減。〉而竟燭。燭無火，亦不能獨行於虛空，又不能後然其灺。灺，猶人之耆老，齒墜髮白，肌肉枯腊，而精神弗爲之能〈案當爲能爲之。〉潤澤，內外周遍，則氣索而死，如火燭之俱盡矣。人之遭邪傷病而不遇供〈《藏》本作共。〉養良醫者，或强死，死則肌肉筋骨常〈《藏》本作當。〉若火之頃刺風，而不獲救護，亦道〈《藏》本作過。〉滅，則膚餘幹長焉。余嘗夜坐飲內中，然麻燭。〈《藏》本無麻字。〉燭半壓欲滅，即自曰勅視，

〈《藏》本自整，汪本自曰勑視。此從金陵刻經《弘明集》本。〉見其皮有剥訖，乃扶持轉側，火遂度而復。則維人身，或有虧剥劇，能養慎善持，亦可以得度。又人莫能識其始生時，則老亦死，不當自知。夫古昔平和之世，人民〈嚴本作人物。〉蒙美盛而生，皆堅强老壽，咸百年左右乃死，死時忽如卧出者。猶果物穀實，久老則自墜落矣。後世遭衰薄惡氣，娶嫁又不時，勤苦過度，是以身生子皆俱傷，而筋骨血氣不充强，故多凶短折，中年夭卒；其遇病或疾痛惻怛，然後終絶。〈《藏》本、汪本作終，此從嚴本。〉故咨嗟憎惡，以死爲大故。昔齊景公美其國，嘉其樂，云：『使古而無死，何若？』晏子曰：『上帝以人之歿爲善，仁者息焉，不仁者伏焉。』〈《藏》本、汪本、嚴本伏字均作如字，此據《晏子春秋・內篇諫上》改。〉今不思勉廣日學自通，以趨立身揚名，如但貪利長生，多求延壽益年，則惑之不解者也。」或難曰：「以燭火喻形神，恐似而非焉。今人之肌膚，時剥傷而自愈者，血氣通行也。彼蒸燭缺傷，雖有火居之，不能復全，是以神氣而生長，如火燭不能自補完，蓋其所以爲異也，而何欲同之？」應曰：「火則從一端起，而人神氣則於體，當從內稍出合於外，若由外腠〈《藏》本作湊。〉達於內，故〈諸本作固，此依嚴本。〉未必由端往也。譬猶炭火之爇〈《藏》本作難。〉赤，如水過渡〈《藏》本作度。〉之，亦小滅然復生焉。此與人血氣生長肌肉等。顧其終極，或爲灰，〈汪本作灸。〉或爲灺〈《藏》本作炁。〉耳。曷爲不可以喻哉？」余後與劉〈《藏》本無劉字，此據汪本及《御覽》增。〉伯師夜爇脂火坐語，鐙中脂索，而炷燋禿，將滅息，則以示曉伯師，言人衰老亦如彼禿燈〈《藏》本作炵，《御覽》作炷，此依汪本。〉矣。又爲言前爇麻燭事，伯師曰：「燈〈《藏》本作鐙，下同。〉燭盡，當益其脂，易其燭。人老衰亦如〈《藏》本無亦如二字。〉彼自蹙續。」〈《藏》本作纘，此從嚴本。〉余應曰：「人既禀形體而立，猶彼持一燈燭，〈各本均誤作持燈一燭，此以意改。〉及其盡極，安能自盡易，盡易之乃在人。人之蹙儻〈《藏》本、江本作黨。〉亦在天，天或能爲他，其肌骨血氣充强，則形神枝而久生，惡則絶傷，猶火之隨脂燭多少長短爲遲速矣。欲燈燭自盡，〈《藏》本作益。〉易以不能，但促〈《藏》本作從。〉斂旁脂，以染漬其頭，轉側蒸幹，使火得安居，則皆復明焉。及本盡者，亦無以爇。今人之養性，或能使墜齒復生，白髮更黑，肌〈《藏》本作肥。〉顏光澤，如彼促脂轉燭者，至壽極亦獨死耳。明者知其難求，故不以自勞；愚者欺惑，而冀獲益，〈《藏》本作盡。〉脂易燭之力，故汲汲不息。又草木五穀，以陰陽氣生於土，及其長大成實，實復入土，而後能生，猶人與禽獸昆蟲，皆以雄雌交接〈《藏》本作揆。〉相生，生之有長，長之有老，老之有死，若四時之代謝矣。而欲變易其性，求爲異道，惑之不解者也。」〈《弘明集》卷五明汪道昆本、《大藏經》露四及金陵刻經處本。又《太平御覽》卷八百七十火部：「余與劉伯師夜坐，燈中脂炷燋禿將滅，余謂伯師曰：『人衰老亦如彼禿炷矣。』伯師曰：『人衰老應自續。』余曰：『益性可使白髮更生黑，

至壽極亦死耳。』」〉

余與劉子駿言養性無益，其兄子伯玉〈孫本玉作生。〉曰：「天生殺人藥，必有生人藥也。」余曰：「鈎〈《說郛》作昫。〉吻〈孫本作籐。〉不與人相宜，故食則死，非爲殺人生也。譬若巴豆毒魚，礜石賊鼠，桂害獺，杏核殺猪，粉鰍畏椒，蜈蚣畏油，〈粉鰍二句依《物理小識》增。〉天非〈嚴云：一本作非天。〉故爲作也。」〈《太平御覽》卷九百九十藥部、《說郛》卷五十九、方以智《物理小識》卷十互相制條。〉

余前爲王翁典樂大夫，得樂家書記言：「文帝時，得魏文侯時樂人竇公，年百八十歲，兩目皆盲。文帝奇之，問曰：『何所服食而能至此耶？』對曰：『臣年十三失明，父母哀其不及衆技，教臣爲樂，使鼓琴，日講習以爲以爲常事，臣不導引，無所服餌也，不知壽得若何？』」譚以爲竇公少盲，專一內視，精不外鑒，恒逸樂，所以益性命也，故有此壽。〈《漢書・藝文志》顏師古注，《廣弘明集》卷五曹植《辯道論》，《太平御覽》卷三百八十三人事部、又卷七日四疾病部，董說《七國考》卷一引「父母教以鼓琴，日以爲常，無所服餌」。《藝文志》注引作「臣導引無所服餌」，《辯道論》引作「臣又能導引」，今從《御覽》卷七百四，作「不導引」。〉

元帝被病，廣〈《三輔黃圖》卷五作遠。〉求方士，漢中送道士〈《藝文類聚》作逸人。〉王仲都，詔問何所能，對曰：「但能忍寒暑耳。」因爲待詔。乃以隆冬盛寒日，令袒衣載以駟馬，於上林昆明池上，環冰而馳。御者厚衣狐裘寒戰，而仲都獨無變色。卧於池臺上，嘿然自若。夏大暑，使曝日坐，環以十爐火，口不言熱而又身不汗出，此性耐寒暑也。無仙道好奇者爲之。〈《水經》卷十九《渭水》注，又《三輔黃圖》卷五引至嘿然自若句止，又《藝文類聚》卷五歲時部惟引忍暑一事。又《初學記》卷三歲時部，《太平御覽》卷二十二時序部、卷三十四時序部、卷七百五十七器物部，《說郛》卷五十九，皆有節引。又連江葉氏本張華《博物志》卷七引王仲都事云：「桓君山以爲性耐寒暑，以無仙道好奇者爲之。」又《太平御覽》卷三十四亦有此耐寒也一句，惟《歲華紀麗》卷二引「王仲都服飛雪散，能盛暑中曝坐，周焚以火，口不言熱而身無汗出」，未云出《新論》。〉

近哀、平間道士臨淮〈一作睢陵。〉董仲君，嘗犯事坐重罪繫獄，佯病死，數日目陷生蟲，吏捐棄之，出而復活，然後更竟死。〈上四字依《辯道論》增。〉故知幻術靡所不有，又能鼻吹口歌，吐舌齕，聳眉動目。荊州有鼻飲之蠻，南城有頭飛之夷，非爲幻也。〈《太平御覽》卷六百四十三刑法部，又卷七百三十七方術部，又九百四十四蟲豸部。

又連江葉氏本張華《博物志》卷二、李嚴《法苑珠林》卷七十六《咒術篇》。又《廣弘明集》卷五曹植《辯道論》引君山又曰：方士有董仲君者，有罪繫獄，佯死數日，目陷蟲出，死而復生，然後竟死，云云。曹植稱桓譚爲中興篤論之士，其所著述多善，但於此事則以爲：「人生之必死，君子所達，夫何喻乎？夫至神不過天地，不能使蟄虫夏潛、震雷冬發，時變則物動，氣移而事應，彼仲君者乃能藏其氣、屍其體、爛其膚、出其蟲，無乃大怪乎？」是則君山之言猶不免於信虛言爲實事也。〉

曲陽侯王根〈孫本無王根二字。〉迎方士西門君惠，從其學養生〈孫本無養生二字。〉却老之術。君惠曰：「龜稱三千歲，鶴言千歲，以人之材，何乃不及蟲鳥耶？」余應曰：「誰當久與龜鶴同居，而知其年歲耳？」〈《意林》卷三，《太平御覽》卷七百二十服用部。〉

衛后園有送葬時乘輿馬十匹，吏卒養視，善飲不能乘，而馬皆六十歲乃死。〈《太平御覽》卷八百九十七獸部。〉

劉子駿信方士虛言，為神仙可學。嘗問人言：「人誠能抑嗜欲，闔耳目，可不衰竭乎？聖人何不學仙而令死耶？聖人皆形解仙去，言死示民有終也。」〈聖人何不學仙二十四字依《文選》顏延年《五君詠》注增。〉余見其庭下有大榆樹，久而剥折，指謂曰：「彼樹無情欲可忍，無耳目可闔，然猶枯槁朽蠹；人雖欲愛養，何能使之不衰？」〈《藝文類聚》卷八十八木部、《太平御覽》卷九百五十六木部、《廣弘明集》卷五曹植《辯道論》、《文選》卷二十一顏延年《五君詠》注。〉

莊周病劇，弟子對泣之。應曰：「我今死，則誰先？更百年生，則誰後？必不得免，何貪於須臾？」〈《意林》卷三。〉

此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